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5189

聯絡人：簡惠珠

電 話：04-37061353

受文者：金門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60074021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台電函(0074021AA0C_ATTCH2. 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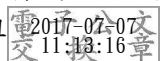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辦理「第18屆全國校園電力宣導及競賽活動」，請單位通知所屬學校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106年7月4日電公字第10680620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訂於本(106)年9月起，於全國各縣市分別辦理共50場次校園宣導說明會，每場次時間約50分鐘，辦理方式為電力知識宣導、競賽及評選方式說明與有獎徵答等3部分，極富教育意義。
- 三、本活動委由「時際創意傳媒股份有限公司」承辦，相關訊息及競賽辦法已建置於活動官網(網址為<http://www.powercamp.com.tw>)查詢或聯繫承辦人員，聯絡電話(02)2308-7111轉6250戴先生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本署學務校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教育處

106/07/07 11:25



1060054424

有附件